

证券代码：002494

证券简称： 华斯股份

公告编号： 2024-010

##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15日上午10: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举行。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10日前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，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4名，独立董事孔宁宁女士、彭学军先生、刘兰玉先生因在外出差，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贺国英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批准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；

公司总经理贺素成先生向董事会报告了公司2023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展望，董事会对总经理2022年度的工作表现及其工作报告均较为满意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二、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较为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的工作及运行情况，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，并将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。同意通过该报告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。

上述议案尚待2023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三、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公司财务决算报告详见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审计报告》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公告。

上述议案尚待2023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四、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：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3,001,377.99元。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2023年，公司受经济以及行业周期等影响，公司净利润亏损，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。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认为：2023年度，公司主营业务随着国内消费缓慢复苏，销售收入比同期增长，但是行业还处于低谷期，同时受到全球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值。为促进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，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，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送红股，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，用于支持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。

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五、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》以及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上述议案尚待2023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六、审议批准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七、审议批准并决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，同意聘任深圳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2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。同意通过该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。

《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公告。

上述议案尚待2023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八、审议批准《关于〈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

的议案》；

关于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九、审议批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公告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十、审议批准《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决定于2024年5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须由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。

表决情况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**备查文件**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15日